

正本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异地重建项目
(一期) 施工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2019 年 08 月 20 日

一、投标函

汕头大学医学附属肿瘤医院（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人民币（大写）捌亿壹仟零贰拾陆万肆仟柒佰玖拾叁元叁角陆分（¥ 810264793.36）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36 个月，按合同约定进行实施和交（竣）工承包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含后期养护），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00）。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拟派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是确认到位的。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附录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基数（元）(A)	下浮率(B)	金额（元）(C)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工程费投标报价	782686897.48	下浮 <u>6.11</u> %	734864728.04	连远壮	C=A×(1-B)
2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	45440065.32	—	
3	暂估价	—	—	3880000.00	—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配套设施设备施费）	—	—	26080000.00	—	
5	合计	—	—	810264793.36	—	5=1+2+3+4

注：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投标人（牵头人）：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锦林（签名或盖章）

地 址：汕头市红领巾路 32 号

电 话：0754-88560662

传 真：0754-88555428

邮政编码：515000

2019 年 08 月 20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汕头市红领巾路32号
成立时间：1992年01月28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林锦平 性别：男 年龄：56 职务：执行董事
系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投标人：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19年08月20日

注：1. 投标人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如果由被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此证明书附于授权书之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林锦平（姓名）系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连远壮（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林锦平（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050319630313001X

委托代理人：连远壮（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711200036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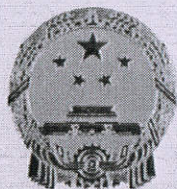


2019年08月19日

-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或盖章，不得使用电子制版名；
2.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投标人需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的书面方式出具，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或盖章，不得使用电子制版签名。

三、资格审查文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红领巾路3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192936304A

法定代表人: 林锦平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4076335

有效期至: 2021年05月0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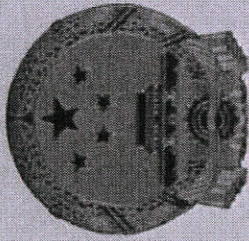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9年4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7〕040865 延
 单位名称: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林锦平
 单位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红领巾路32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年5月4日至2020年5月4日



延期核准栏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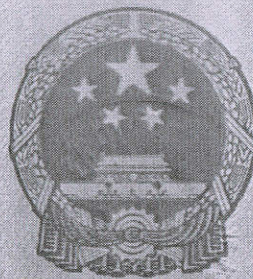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连远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11月20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汕头市南华建筑有限公司
Employer

资格证书编号 0273402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144101117334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215144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05月
Issued on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变更内容: 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2)0007273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连远壮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24197711200036	
持证人所在企业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12-12-14	
有效期至	2021-12-13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连远壮	身份证号	440524197711200036	单位名称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807		养老终投时间	201907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53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2567.99		其中划拨金额	2507.40		其中利息	12986.09			

个人投保历史

缴费单位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伤	生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拔					
00-000000	562.00	199807	199906	1078.80	480.00	270.00	134.88	67.44	0.00	0.00
31-001009	577.00	199907	199910	369.20	138.40	115.60	46.16	23.08	0.00	0.00
31-001009	577.00	199911	199912	184.00	69.20	58.00	24.00	12.00	24.00	12.00
31-001009	577.00	200001	200002	266.00	69.20	58.00	24.00	12.00	24.00	12.00
31-001009	577.00	200003	200003	133.00	34.60	29.00	12.00	6.00	0.00	0.00
31-001009	577.00	200004	200012	1197.00	311.40	261.00	108.00	54.00	108.00	54.00
31-001009	577.00	200101	200106	798.00	207.60	174.00	72.00	36.00	72.00	36.00
31-001009	609.00	200107	200108	244.00	61.00	74.00	24.00	12.00	12.00	12.00
31-001009	426.00	200109	200109	85.20	21.30	25.60	8.52	4.26	0.00	0.00
31-001009	609.00	200109	200109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6.00
31-001009	426.00	200110	200112	255.00	63.90	78.00	26.97	12.00	12.00	12.00
31-001009	426.00	200201	200208	680.00	170.40	208.00	71.92	32.00	32.00	32.00
31-001009	430.00	200209	200210	172.00	43.00	51.60	17.20	8.60	4.40	8.60
31-001009	478.00	200211	200307	774.00	171.90	301.50	86.49	43.02	21.60	21.60
31-001009	503.00	200308	200407	1026.00	181.20	482.40	121.32	59.76	30.00	30.00
31-001009	670.00	200408	200507	1366.80	241.20	643.20	160.80	80.40	40.80	40.80
31-001009	738.00	200508	200606	1299.10	243.10	649.00	163.13	81.18	40.70	40.70
31-001009	738.00	200607	200709	1771.50	0.00	885.00	222.45	110.70	55.50	55.50
31-001009	948.00	200710	200807	1517.00	0.00	758.00	189.60	94.80	47.00	47.00
31-001009	1078.00	200808	200904	1455.30	0.00	776.12	194.04	97.02	48.52	48.52
31-001009	1078.00	200905	200907	485.10	0.00	258.72	32.34	32.34	14.55	16.17
31-001009	1154.00	200908	201007	2077.20	0.00	1107.84	138.48	138.48	62.28	69.24
31-001009	1366.00	201008	201107	2458.80	0.00	1311.36	163.92	163.92	73.80	81.96
31-001009	1703.00	201108	201207	3065.40	0.00	1634.88	204.36	204.36	102.24	204.36
31-001009	2103.00	201208	201304	2839.05	0.00	1514.16	189.27	189.27	94.68	189.27
31-001009	2103.00	201305	201307	946.35	0.00	504.72	94.65	31.55	31.55	63.09

经办人： 林楚伟

打印时间： 2019/07/22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连远壮	身份证号	440524197711200036	单位名称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807	养老终投时间	201907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53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2567.99		其中划拨金额	2507.40		其中利息	12986.09

个人投保历史

缴费单位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伤	生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31-001009	2368.00	201308	201402	2486.40	0.00	1326.08	248.64	82.88	82.88	165.76
31-001009	2139.00	201403	201412	3208.50	0.00	1711.20	320.90	107.00	107.00	213.90
31-001009	2408.00	201501	201512	4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31-001009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31-001009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31-001009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31-001009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31-001009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31-001009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31-001009	2682.00	201707	201712	2252.88	0.00	1287.36	128.76	32.16	64.38	160.92
31-001009	2682.00	201801	201806	2252.88	0.00	1287.36	0.00	0.00	64.38	160.92
31-001009	1350.00	201801	201806	0.00	0.00	0.00	64.80	16.20	0.00	0.00
31-001009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68.16	170.34
31-001009	1550.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59.52	18.60	0.00	0.00
31-001009	2839.00	201901	201905	1987.30	0.00	1135.60	0.00	0.00	51.10	141.95
31-001009	1550.00	201901	201907	0.00	0.00	0.00	69.44	21.70	0.00	0.00
31-001009	2839.00	201906	201906	397.46	0.00	227.12	0.00	0.00	6.81	28.39
31-001009	900.00	201907	201907	0.00	0.00	0.00	0.00	0.00	1.35	0.00
31-001009	3126.00	201907	201907	437.64	0.00	250.08	0.00	0.00	0.00	31.26
合 计				53684.02	2507.40	27074.50	4272.31	2139.38	1739.42	2933.47

经办人： 林楚伟

打印时间： 2019/07/22

信息搜索类别

请输入您要搜索的内容

Q

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招投标

网员(会员)通道

- 政务公开目录
- 依申请公开
- 信用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 政声传递
- 行业新闻
- 文件通知
- 公示公告
- 领导动态
- 资料下载
- 相关专题
- 建设之光
- 执业注册
- 直属事业单位
- 便民服务
- 联系信息
- 政务信息专栏
- 机构设置
- 各区县住建局
- 协会学会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诚信体系文件汇总

欠款薪酬曝光台

建筑市场检查通告

建筑市场黑名单

施工图审查机构诚信公示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请输入内容

搜索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至	诚信声明
1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林朝平	2020-7-19	点击查看



四、投标保证金

①采用投标保函的：应提交银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复印件、“隶属关系”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没有办理保函业务”证明资料复印件（如有）复印件；②采用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应提交由投标人与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同时提供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保险业务经营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以及被担保（投保）人基本帐户转入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担保费或保费的转帐凭证；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 保单保函/凭证

致：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以下简称“被保险人”）：

鉴于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保人”）于2019年08月20日参加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的投标，并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557），保险金额为人民币伍拾万元，且投保人在保险期间内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向被保险人招标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投标的过程中，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单（单号 PBAQ201944050000000557）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 （一）投保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二）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本《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单号 PBAQ201944050000000557）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2019年08月19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2020年02月18日。

保险人：

签单日期：2019年08月08日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投标保证保险 保险单

44001900168770

AEOTHA2013Z00

粤:44001900168770

保单号: PBAQ2019440500192936304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等),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名称: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192936304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500192936304A

行业:建筑业

联系人:陈端生

联系方式:13076320144

邮编:515000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红领巾路32号

被保险人信息

名称: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组织机构代码:124400004659469362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编:515000

地址:汕头市饶平路7号

招投标情况

招标项目名称:详见特约

招标项目类型:工程类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有效期:3个月,自2019年8月20日零时起至2019年11月19日二十四时止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0

反担保方式、种类及覆盖保险金额比率



保险费信息

保险金额:人民币 伍拾万元整¥500,000.00元

保险费:人民币 陆佰元整¥600.00元

绝对免赔率:

是否为续保合同

是

否

保险期间

6个月,自2019年08月19日零时起至2020年02月18日二十四时止。

交费形式

现金

银行转账

其他

交费日期

交费日期:2019年08月19日

争议处理

诉讼 提交仲裁

特别约定

详见特别约定清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单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及上述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保单生成时间:2019-08-08 16:11

收费确认时间:2019-08-08 16:10

保单打印时间:2019-08-08 16:38



保险人(签章)

2019年 8月 19日

网址: www.e-picc.com.cn

保险人地址:

邮政编码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18

传真: 0754-88540826

复核:

制单: 温庆莉

经办: 黄岱峰

尊敬的客户: 您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icc.com.cn)、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本保单“PICC”在紫外线灯下显示为红色)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利益, 请在收到本保险单一周内拨打我们的24小时服务热线[95518]核实保险单资料。

第三联 客户联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特别约定清单

粤：00001800166606

保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557

特别约定：

招标人：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招标人联系方式：刘女士，0754-88555844-1098

项目名称：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

项目编号：JC201901007

立项批文文号：汕市发改投预[2017]8号

建设地点：汕头市大学路汕头大学南侧；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150亩，总建筑面积149444.17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18134.96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33309.2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楼、住院及医技楼、放射及核医学楼、能源中心、地下室疏散梯等。项目总投资964978268.30元，招标控制价858086962.80元。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50万元。

产险销售人员姓名：赵佳滨，职业证号：01000044050080002018000754；



第三联

被保险人留存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开展的招标项目，均可适用本保险。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向被保险人组织的招标项目投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的损失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保险金额为限。

(一) 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二) 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三) 投标人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战争、敌对行为、恐怖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二) 核爆炸、核子辐射和放射性污染；

(三)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四)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 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或犯罪行为。

第七条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投保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招标文件的；

(二) 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原因未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三) 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贿赂等非法手段串通招投标的；

(四) 被保险人的招标文件被依法认定无效或被撤销的；

(五) 被保险人未履行招标文件规定义务或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变更招标文件的。

第八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二)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三)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第九条 本保险单载明的免赔额以及按本保险单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金额，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保险金额、免赔额（率）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为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金额，根据招标文件中投保人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约定，具体起期日和终止日以保险单上载明的日期为准，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以及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请求后，应当及时就是否属于保险责任做出核定，并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六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履行保险人就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如实填写投保单。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在保险责任起始日前一次性交清全部保险费。

第十八条 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如投保人履约能力发生重大变化，履约风险显著增加的，投保人应采取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保险合同。

第十九条 若在投保时有相关约定，投保人应及时向保险人进行与投保合同有关的业务信息申报，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项目进展情况等信息。

第二十条 投保人在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一) 投保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 投保人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前3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三) 招标文件;

(四) 投保人的投标文件;

(五) 投保人既往同类招标项目的履约记录;

(六) 保险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二十一条 发生保险事故, 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 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一) 保险单正本;

(二) 索赔申请书;

(三) 招标文件;

(四) 投保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 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

(六) 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裁决书或判决书等

(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七) 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定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一) 投保人、被保险人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二) 仲裁机构裁决;

(三) 人民法院判决;

(四) 保险人认可的其它方式。

第二十四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 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 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扣除免赔额后予以赔偿。

第二十五条 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金的同时, 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合同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 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及协助。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在合同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一)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七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

第二十八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 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 应当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5%的退保手续费; 剩余保险费, 保险人应当退还。

第二十九条 本保险合同生效后, 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 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在保险期间内, 如果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均书面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 保险人可以解除本保险合同但不退还保险费。

释义

投保人: 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招标人: 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投标有效期: 指为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该期限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投标保证金: 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 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给招标人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担保。

履约保证金: 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 招标人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支票、履约担保书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担保。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892725313K

此件与原件相符,用于办理投保
证保险业务,手续再复印无效。
日

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营业场所	汕头市红领巾路55号
负责人	苏大存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0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按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编码:000002440500)批准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登记机关



2016 年 4 月 16 日

0107700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机构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02月13日

机构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红领巾路55号

机构编码: 000002440500

发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汕头监管分局
2015年01月13日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 责任保险; 信用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 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 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 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 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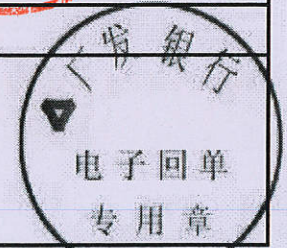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发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20190808dxk3ukd9bmak

回单校验码：1720260671

付款人	户名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账号	105021511010000272		账号	2003020619023101059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汕头分行红领巾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汕樟支行
交易币种		人民币	钞汇标识		钞
交易金额		600.00	手续费		0.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陆佰零壹圆整 ￥601.00			
网银流水号		RT2000607262896	交易类型		单笔转账
交易时间		2019-08-08 09:19:18	交易状态		成功
用途		投标保证金保费			
附言					
<p>* 银行重要提示：电子回单可重复打印，请注意核对，请勿重复记账使用。</p>					



操作员：李嘉

打印次数：0

回单生成时间：2019-08-08 09:19:18

开户许可证

J5860000252506

核准号:

编号: 5810-07419381

经审核, 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林锦平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红领中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105021511010000272

账号



五、资信与业绩资料

企业承接过类似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总投资	
合同签订日期	
施工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投标人应提供自 2015 年至今已承接过的类似项目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2.本表后应附：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资料中须清晰明确地反映出时间、医院工程项目、中标价等情况。

公示：广东南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三十一年

(一九八八年度至二〇一八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2019年06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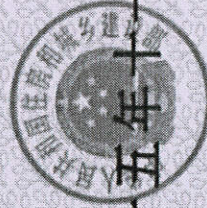
證書

汕头市南华建筑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青海艺术中心 工程

荣获2014~2015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